

证券代码：833243

证券简称：龙辰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生产经营需要，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林美云作为共同借款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授信期限为24个月。该笔借款将由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使用，林美云作为共同借款人的背景系为了满足银行审批需要，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公司承担共同还款责任。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9日召开的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融资业务的议案》《关于预计2026年度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以及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均已履行相关审批程序，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再次审议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林美云

住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西湖工业园青砖湖路 289 号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效补充了公司运营周转资金，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接受关联方无偿作为公司贷款的共同借款人，与公司承担共同还款责任，系为了满足银行审批需要，实质属于为本次申请银行借款提供增信措施。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该借款用途限定为公司生产经营使用，实际控制人林美云不会实际使用、占用该笔借款，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及共同还款责任。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贷款与公司共同承担还款责任，不向公司收取

任何费用，属于公司纯受益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林美云作为共同借款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湖北龙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